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公告编号:2026-033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将旗下3艘干散货船舶进行出售,交易对手、交易价格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招投标等市场化方式产生和确定,最终以实际成交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将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交易经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船舶资产能否交易成功、最终受让方、成交价格、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将在2026年-2027年根据市场需求与航线规划,持续推进自有船队的优化升级:预计处置1-6艘老旧船舶,并购入1-6艘船龄在15年以内的纽卡斯尔型船或大灵便型船,以优化船舶运力配置、提升运力规模。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临2026-005)。

现公司持续推进自有船队的更新调整,计划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招投标等市场化方式将旗下1艘好望角型干散货船BULK JOYANCE、1艘巴拿马型干散货船AE JUPITER、1艘大灵便型干散货船AE MARS合计3艘标的船舶进行出售,交易对手、交易价格将通过市场化方式产生和确定,最终以实际成交结果为准。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1.2012年建造17556万载重吨好望角型船BULK JOYANCE 2.2007年建造7.6万载重吨巴拿马型船AE JUPITER 3.2006年建造5.36万载重吨大灵便型船AE MARS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尚未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将基于市场化原则,由各方协商确定。
账面成本	4,360万美元(2026年6月30日)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交易价格将参照《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涉及的3艘散货船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正正信评报字[2026]第A16-0017号)的评估价值,最终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支付安排	以最终签署协议为准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的议案》,认为本次交易与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目标相契合,交易方式及交易价格将充分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公司本次出售船舶资产计划,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出售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受让方资格条件、签署委托合同、出售船舶协议条款的设定及签署、办理交船手续等。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出售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将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对方尚未确定,公司将对包括但不限于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招投标等市场化方式产生的潜在交易对手方进行审慎甄选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序号	船名	IMO号	载重吨	船型	船级社	建造年份
1	BULK JOYANCE	9667001	175636	好望角型	ABS	2012
2	AE JUPITER	9313060	74476	巴拿马型	BV	2007
3	AE MARS	9030111	53630	大灵便型	BV	2006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公司通过旗下单船公司于2020年-2022年期间购入标的船舶后投入运营至今,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40)、2022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资产购买的进展公告》(临2022-059)、2022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资产购买的进展公告》(临2022-062);自船舶购入后公司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对标的船舶进行计提折旧或摊销。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标的资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美元

标的资产名称	BULK JOYANCE等三艘干散货船舶	
标的资产类型	非股权资产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房产及土地 □机器设备 □债权 □资产组 √其他,具体为:船舶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账面原值	61,304,456.34	61,304,456.34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12,227,860.09	14,151,722.89
减值准备	3,548,456.92	3,548,456.92
账面净值	45,528,139.33	43,604,276.53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否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涉及的3艘散货船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6]第A16-0017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市场法,评估基准日为2026年7月7日,三艘干散货船舶评估价值为4,900万美元(不含相关税费)。参照评估价值,交易各方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充分协商谈判确定交易价格。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BULK JOYANCE等三艘干散货船舶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尚未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将基于市场化原则,由各方协商确定。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合同尚未签署。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符合公司船队更新的战略规划,有助于提升自有船队的整体质量,降低运营成本,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价格将以《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交易各方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充分协商谈判确定。参照4,900万美元进行预估,如在2026年度内全部完成出售,预计本次整体出售船舶资产计划将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影响以成交当年经审计师审计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交易完成后产生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等情况,不存在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七、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出售船舶的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出售船舶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制定、调整、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2、根据市场条件,选择出售船舶的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产权交易所挂牌、招投标等市场化方式,以及起草、修改、签署一切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

3、具体办理本次交易的价款结算、交船、变更登记等事宜。

4、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标的资产的交割在12个月内未完成,则上述授权有效期顺延至交割完成之日止。

八、风险提示

本次船舶资产能否交易成功、最终受让方、成交价格、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公告编号:2026-031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4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万美元-120万美元
回购价格上限	0.2872869美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63,626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9%
实际回购金额	119,936万美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201美元/股-0.235美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万美元—120万美元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上限为不超过0.29美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0.29美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0.2873659美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6年6月22日生效,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3日、2026年6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预案》(临2026-021)、《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6-02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25)。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7月6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B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公告》(临2026-030)。

(二)2026年7月13日,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实际回购公司B股股份5,532,62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899,337,783股的0.19%,B股回购最高价格为0.235美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0.201美元/股,回购均价为0.217美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1,198,584.44美元(不含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三)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内容,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详见《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预案》(临2026-02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表

在本次回购B股股份的同时,自2026年6月15日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使用9,000万元—18,000万元人民币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以调整后价格上限5.272元/股(含)的价格进行测算,预计将回购1,707.13万股—3,414.2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转为公司库存股,计划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24)。2026年6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A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公告》(临2026-026),截至B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日,A股股份回购尚在实施过程中,累计已回购A股股份3,272,300股,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截至B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以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99,337,783	100.00	2,899,337,783	100.00
其中:A股	2,573,189,052	88.76	2,569,916,752	88.64
其中:A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3,272,300	0.11
其中:B股	326,148,731	11.25	320,616,105	11.06
其中:B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5,532,626	0.19
股份总数	2,899,337,783	100.00	2,899,337,783	100.00

五、已回购B股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B股股份数量为5,532,626股,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该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根据B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B股股份将在完成后全部予以注销,后续涉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6-032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亲自出席7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出售船舶资产计划的公告》(临2026-033)。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债权转股权和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宏昌致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交易对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资金拨付等全部相关手续。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夯实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经营基础,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满足全资子公司宏昌致远的生产经营、项目拓展及市场拓展资金需求,提升其市场信用与综合竞争力,公司计划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7,8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债权是由该公司实施可转债募投项目“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形成,详见2025年3月披露的《关于增加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投资结构暨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宏昌致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公司以借款的形式向由其实施“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投入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故,在实施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过程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宏昌致远形成债权4,000万元。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结项,详见2026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交易对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资金拨付等全部相关手续。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宏昌致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E9D0WX5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双林南街358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陆灿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01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增资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5,616.27	5,425.26
净资产	-194.60	-690.36
营业收入	4,120.05	965.85
营业利润	-1,194.47	-495.86
净利润	-1,194.60	-495.86

经核查,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无重大对外担保、大额逾期负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资质齐全,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三、投资资金来源与支付安排

资金来源:本次增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对该子公司形成的债权和日常经营积累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现金流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支付安排: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公司将在1个月内完成2,800万元增资款全额实缴至标的公司资本金专用账户;资金实缴完成后,由标的公司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公司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7,8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充实资本金,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企业资信,便于开展银行综合授信、大型客户招投标、项目合作等经营活动;保障子公司汽车零部件新产品研发、原材料备货、市场渠道拓展所需资金;落实公司“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的业发展战略,强化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布局,提升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与长期盈利能力。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对象为全资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公司对该子公司形成的债权和部分自有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本金充实后将增强子公司持续经营与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陆宝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基本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昌科技”)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万元投资基金——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目标规模为5,010万元,主要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其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专业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27125155 9

成立日期:2014-12-16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蔚洋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23层A2318号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水木华坤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50(万元)	35.00%
2	华义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00(万元)	40.00%
3	浙江华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万元)	25.00%

登记备案情况: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0519。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说明: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投资基金的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名称: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规模:不超过5,010万元(最终以工商登记实缴出资额为准)

4、基金管理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向合伙企业出资

6、出资进度:根据资金需要发出《出资缴款通知》

7、合伙人及其拟认缴出资情况:普通合伙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0万元占0.20%; 有限合伙人宏昌科技认缴出资1,500万元占29.94%; 其他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69.86%(最终以工商登记实缴出资额为准)。

8、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期限(“存续期”)为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为免歧义,本协议项下所约定的“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均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之日为准)起,满八(8)年之日止。上述存续期届满,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存续期可延长一次,期限为两(2)年。延长期限届满,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继续延长。

9、管理费:作为为合伙企业服务的报酬,合伙企业应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一定额度的管理费。

(1) 合伙企业投资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应当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合计为: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2%。

(2) 合伙企业退出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应当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合计为:合伙企业未退出项目投资本金×1%。

(3) 为免疑义,合伙企业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10、合伙企业目的及经营范围:发起设立私募创业投资基金,通过对外投资获得资本的长期稳健增值。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投资决策: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四(4)名委员组成,其中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3名,【宏昌科技】委派1名。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实施投资项目决策以及项目处置决策时应经全体委员四分之三(含)以上同意后方可做出决定。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依据本协议的约定,对合伙企业投资及项目退出等重大投资事项之建议做出决策。

12、收益分配:合伙企业取得的收益,应按照下列顺序和方式在合伙人之间分配:

(1) 资本回报:按全体合伙人实缴纳出资的原始权益的形成的相对比例分配合伙企业所获全部收益,直至依据累计方式计算, 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所有分配收益的总额已等同于全体合伙人届时合计的实缴出资额;

(2) 优先回报:如收益按照方式(1)分配后仍有剩余,则剩余部分根据全体合伙人实际缴纳出资额所形成的相对比例在全体合伙人之间分配优先回报,直至依据累计方式计算,在截至(1)完成的时点,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所有分配收益的总额根据该合伙人实际缴纳的出资额计算收益率达到6%(单利)的年化收益率。具体计算方式为:全体合伙人出资本金分期分批出资,本金分批分期退回,按照出资本金实际持有天数,计算年化6%优先回报收益。

(3) 80/20分割:任何剩余的投资收益应当按照(A)80%在全体合伙人间按照其各自的实缴出资相对比例分配;(B)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2、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公司不能控制该合伙企业,且不具有重大影响,不将其纳入公司的并表范围。

5、与普通合伙人无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有权各自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派一(1)名观察员,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但不享有表决权。

为避免疑义,虽有本条前款约定,观察员有权对以下事项享有一票否决权:

(1) 合伙企业从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投资;

(2) 合伙企业从事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投资;

(3) 7.2条款约定的其他限制投资的内容。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1,500万元与专业投资机构: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拟投资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有效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三)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后续募集、投资进展及完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基金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标的容易受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变化、行业政策监管、市场竞争格局等各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基金投资价值,甚至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

3、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负责执行合伙事务,进行合伙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对于可能存在的内部管理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实施监督、建议等权利来防范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募集、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相关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600万元 - 8800万元	亏损:1,092.7万元	盈利:1,360.3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6000万元 - 9600万元	亏损:1,298.60万元	亏损:2,411.2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41元/股 - 0.1454元/股	亏损:-0.0238元/股	盈利:0.0293元/股

注:2025年8月,公司完成对应城宏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故,上年同期同时列示重组前及重组后数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为纯碱和氯化铵,2026年上半年纯碱市场销售价格明显低于上年同期,叠加煤炭采购成本较上年同期有大幅上涨,导致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存在大幅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6年半年度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8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 2026年 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	-	6,000	3,084.1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82.69%	-	8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0	-	3,700	2,177.4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14.81%	-	69.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0.05	0.38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原因一是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长,二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公告编号:2026-046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3,000万元—75,000万元	盈利:11,510.6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47.22%—56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2,000万元—74,000万元	盈利:10,684.3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80.29%—592.6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2 元/股—0.62元/股	盈利:0.10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负责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先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所涉及的主要会计处理及判断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钨原料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公司充分发挥自产资源优势,持续提升产品性能,优化产品结构,子公司刀具产品实现量价齐升;同时,公司产品销售